

專案質詢

8-8-1-0058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4年9月10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許委員淑華，漫長的暑假已經開始，為避免青少年在這段期間，流連不正當場所或從事危險活動，各縣市政府已展開暑期「青春專案」，以柔性勸導與威力巡邏相互配合，希望青少年平安快樂度過暑假。除了消極防止青少年在暑假期間「出狀況」之外，政府應該輔導參加正當休閒活動，讓青春不留白，更不能留下污點。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漫長的暑假已經開始，為避免青少年在這段期間，流連不正當場所或從事危險活動，各縣市政府已展開暑期「青春專案」，以柔性勸導與威力巡邏相互配合，希望青少年平安快樂度過暑假。除了消極防止青少年在暑假期間「出狀況」之外，政府應該輔導參加正當休閒活動，讓青春不留白，更不能留下污點。
- 二、學生平時上下課有規律的作息時間，在學校也有師長指導管教，比較不會有脫序行為。一旦到了暑假，家長還得照常工作，沒有多餘的時間陪伴，很多青少年無所事事，大多窩在家看電視、上網、打電動，中午則拿家長給的零用錢吃午餐，成了暑假「宅童」。這段時間學習中斷，若獨自沉迷電玩與網路虛擬世界，心理很容易產生偏差。
- 三、有些青少年由於缺乏關懷，可能深夜在外遊蕩、流連網咖、涉足不當場所、吸毒、飆車、加入幫派、聚眾鬥毆等，甚至發生暑期打工被騙，涉及援交或遭受性侵害等情形，使暑假成為青少年犯罪或衍生意外的高峰期。為確保青少年暑期安全，維護其身心均踴躍發展，內政部每年都會結合中央各部會與地方政府之力，規劃實施「暑期保護青少年—青春專案」。
- 四、為貫徹暑期保護青少年政策，「青春專案」要求各地方政府，統合警政、教育、社政、工務、建設、消防等單位，組成聯合稽查小組，查察取締青少年不當出入場所，對違反法令的業者，採取派員站崗與「即報即拆、斷水斷電」等鐵腕措施，以有效根絕犯罪溫床。查獲深夜在外遊蕩的青少年，則予開單勸導後通知家長帶回。

- 五、「青春專案」起跑後，各縣市紛紛動員，臨檢青少年易聚集場所，已尋獲失蹤少年、兒童多人，破獲青少年犯罪案數起。但青少年精力充沛，暑假期間少了課業壓力，又沒有師長耳提面命，他們仍需要有地方去揮灑青春，光靠臨檢與防堵無法完全導向正軌，還必須耗費許多執行人力，實際效果有限，應該有更好的活動規劃。
- 六、中央、地方政府與各級學校，應依體育競賽、休閒活動、知性藝文、技能研習及服務公益等面向，設計更多學生暑期體育運動育樂營，及主題式部落文化體驗、親子共遊知性學習、青年志願服務及青年海外交流等活動，並在網站提供完整資訊，讓全國家長了解暑期有意義的活動規劃，鼓勵子女踴躍參與，過一個正向、健康、充實的快樂暑假。
- 七、最近八仙樂園舉辦彩色派對，發生粉塵爆炸造成近五百人輕重度灼傷意外，主辦單位難辭其咎，卻也凸顯年輕人尋求歡樂的同時，對所在場所是否安全並不清楚，可能暴露在危險中而不自知，很多家長也無法掌握孩子的去向。意外發生後再多的指責、檢討都於事無補，從事任何活動都必須注意安全，暑期活動也不例外。
- 八、青少年從事暑期活動時，一定要建立生活重心，找出本身興趣所在，並選擇適當的活動項目。不管是個人活動或結伴同行，都要考慮考量安全性、經濟性及方便性，以及是否有益身心、紓解壓力及培養潛能。教師與家長也應隨時關心輔導，提醒孩子們隨時注意自身安全，度過平安、充實又快樂的暑假。